城口县庙坝镇人民政府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

情况报告

庙坝镇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，加快建设职能科学、权责法定、执法严明、公开公正和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，推动全镇依法治镇建设不断完善，取得实效。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。**一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**积极推进行政管理重心由事前审批向事中事后监管转移。**二是规范政府政务中心运行，**服务窗口8个，工作人员8名，纳入窗口受理、办理的行政审批、服务事项共8项，按时办结率达100%。**三是加强市场监管，**积极推进企业住所登记制度改革。**四是强化生态环境保护，狠抓“环保五大行动”。**

（二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。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，完善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，实行制定机关对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、统一编号、统一印发制度。2016-2020年全镇共印发规范性文件35件。

（三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制化。**一是**严格执行重大决策必经程序，依法规范行政决策行为。**二是**聘请政府法律顾问，为政府提供法律咨询等服务，2016-2020年共提出建议意见15条，审查规范性文件、合同、参与重大事件处理等17件。

（四）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**一是推动基层综合执法网格化管理。**由镇统筹辖区内派驻机构和基层执法力量，开展联合执法。**二是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。**推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，对行政执法各环节进行同步记录，让执法过程有据可查。**三是完善行政执法争议协调机制，**有效解决各行政执法主体在履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。**四是健全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、行政执法职权核准公告等制度。**

（五）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。**一是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机制，**自觉接受党内监督、人大监督、民主监督、司法监督。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。**二是进一步扩大党政机关和公用事业单位事务接受监督管理的范围，**发挥人大代表的作用定期听取工作汇报，依法开展工作监督。**三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。**通过镇村宣传栏、庙坝微发布等渠道积极推进主动公开，回应社会重大关切。

（六）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。**一是健全依法化解纠纷机制。**随时收集分析热点、敏感、复杂矛盾纠纷信息，及时依法进行处理。2016-2020年全镇共受理信访案件218起、受理各类矛盾纠纷案件615起，已经全部按照要求回复。**二是强化行政复议应诉工作。**制定行政复议应诉制度，规范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流程，提高行政应诉水平。**三是鼓励和支持人民调解工作。**深入贯彻落实《人民调解法》，健全镇村人民调解组织网络体系，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基本覆盖镇村各地域、各行业。**四是改进信访工作。**畅通、拓宽信访诉求表达渠道，健全网上信访受理平台，深入镇村各级相关部门联合接访制度化，提高及时就地解决信访问题的质量和效率。

（七）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。**一是树立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的用人导向。**在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选举过程中，落实市委市政府、县委县政府决议决策，对有案底、有劣迹、有不良信用记录的组织和个人坚决不予以推举推选。**二是加强对政府工作人员的法治教育培训。**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，大力提升干部的法治素养。

（八）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。**一是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。**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，成立以镇长谢希德为组长，相关科室（站所）分管领导及负责人为组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强化第一责任人工作落实。**二是强化考核评价和督促检查。**发挥考核的导向激励推动作用，研究制定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指标，将该工作纳入村级考核体系。**三是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良好法制氛围。**夯实“七五”普法工作，抓好对青少年的法制教育，落实“法律六进”活动，创建“民主法制示范村”，为村民宣传与农村密切相关的土地、计生、妇女、劳动等相关的法律知识。

二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对法治建设工作重视不够、认识不足。少数党员干部对法治建设工作仍然不够重视，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较为淡薄，对法治建设存在“说起来重要，做起来次要，忙起来不要”的错误思想。少数干部对法治建设的重要性、长期性、艰巨性认识不足，对创建工作中存在困难估计不足，工作中急于求成，急功近利。在思想认识上仍不同程度地存在“人治”思维，法治建设“治官、治权”的意识尚未真正到位。

（二）法治创建推进还不够深入。目前法治建设仍停留在组织推进层面上，尚未有效深入到法治建设的核心领域和核心要求，只注重形式的轰轰烈烈、有声有色，忽视内容的扎实推进，在法治建设办实事、求实效上仍不够，法治建设的实质性工作尚未得到深入开展。

（三）法治创建整体合力形成不够。各科室（站所）、各驻镇单位法治建设工作开展仍然有较大差距，还未能全面履行工作职责，职能发挥不到位，协调指导职能作用发挥和横向层面的推动不到位。另外，法治建设的指导监督、工作机制、考评体系等还需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，全镇广大人民群众参与法治创建的积极性还没有充分发挥，尚未真正形成全镇上下齐抓共管、齐创共建、上下联动、整体推进的工作格局。

（四）尊重法律、学法守法的社会氛围仍不够浓厚。一些干部学法用法的表率作用发挥的还不够，民主决策、依法行政意识不强。法制宣传工作力度仍不够，法制宣传还不同程度地存有盲区，社会对法治建设的评价仍不乐观，基层群众、弱势群体的法律意识还不强。

（五）法治建设的组织保障力度还不够。对法治建设的人财物的投入力度还不够。法治建设需要加大成本的投入，需要花本钱。法治建设的组织机构不健全，人员队伍素质与要求不适应，广大人员依法行政、依法办事的积极性不高，深入推进法治延寿建设的工作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。

（六）法治建设工作面广、量大，协调指导难度大。目前开展工作缺乏有效的载体和手段，基层法治工作人员及广大干部群众存在畏难情绪。

三、下步整改思路

（一）继续加强法制培训、加强普法教育，全面提高依法行政意识。**一是要深入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。**不断提高依法执政能力，建立并坚持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学法制度，定期对其进行法律知识学习培训。**二要抓住群众的普法教育不放松。**加大对法制宣传经费投入，积极改善法制宣传的工具，大力宣传法律知识、依法行政，从侧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

（二）加强政务信息透明度、强化行政监督。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，增强行政执法的透明度，提高政务透明度，自觉接受社会和群众的监督。

（三）创新方法，着力提高依法行政水平。**一是要找准切入点，打好法制工作基础。**在镇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的基础上，探索建立以纪委、人大为主的监督管理方式，负责对依法行政工作的监督和对违法案件的处理。**二是要寻找落脚点，解决依法行政难点问题。**严格执行依法行政工作考核制度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提高依法行政能力。**三是寻找根本点，发挥参谋、监督、助手作用。**加强政府决策调研，拓宽依法行政的思路探索解决政府及部门工作中的行政执法问题，发挥助手作用，为政府工作分忧。

（四）完善村社的法治制度，加强普法教育，为建设法治政府打下坚实基础。进一步健全完善各村（社区）依法行政规章制度，完善村（社区）法治建设的各项规章制度，逐步建立行为规范、运转协调、公正透明、廉洁高效的村社法治管理体制。

四、对确保2021年我镇基本建成法治政府提出意见建议

加强普法教育培育公民现代法治观，严格依法规范基层政府的行政执法行为，加强基层政府依法行政的监督制度建设，强化系统管控，着力构建综合治理机制，努力营造基层法治政府建设的法治环境。